学院2018年度就业创业工作会议领导讲话

**（院长 刘玉强）**

老师们，同志们：

今天召开的学院2018年度就业创业工作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总结2017年全院就业创业工作情况，表彰先进，交流经验，传达落实上级部门有关文件精神，安排部署2018年就业创业工作。

一、2017年学院就业创业工作总体情况

2017年，在学院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全院教职工统一思想，高度重视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各部门积极配合，持续开拓创新，使学院就业渠道不断拓宽，毕业生就业数量和就业质量稳中向好，在辽就业率达到了上级要求，学院就业创业工作受到省教育厅、省大学生就业指导局的充分肯定。

2017年，学院应届毕业生1473人，总就业率达到97.35%；其中协议就业901人，协议就业率62.46%，其中在辽就业1316人，在辽率89.34%（全省80.6%）。在就业工作稳步推进的同时，学院结合各专业特色，首批审核通过了34个大学生创业项目，并大力支持其投入运营，比省教育厅要求的30个创业孵化项目还多4个，创新创业工作有所突破。

在就业创业工作方面我们主要采取了一系列举措。

（一）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党政“一把手工程”，党政主要领导主抓就业主体责任，学院党委和行政班子召开了多次会议，专题研究、统筹全院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学院建立了“学院领导包院系、院系领导包专业、教师包学生”的责任体系，学院与各院系签订了目标责任状，逐级分解任务，层层传导压力、层层抓好落实。

（二）完善保障机制。进一步强化就业指导服务体系建设，确保各院系配备专职就业工作人员做好数据统计分析和及时上报工作。专业主任深入具体就业工作当中，实习指导教师、毕业班辅导员与毕业生保持就业过程中指导与跟踪，全面了解本专业就业市场需求及毕业生就业动态。

（三）提供精准就业服务。深入挖掘省内行业企业的就业潜力，将就业服务覆盖到班级的每一名毕业生，为毕业生提供政策解读、策略指导和岗位信息等精准对接服务。尤其是在原实习岗位未能就业的毕业生，学院会多次提供岗位信息，确保毕业生充分就业。

（四）关注就业困难群体。严格执行《学院困难毕业生就业援助实施办法》，院系领导带头与困难毕业生结成“一对一”帮扶对子，对家庭困难、心理素质差、身体残疾等困难毕业生群体实行重点指导和帮扶。

（五）支持毕业生到基层建功立业。将“三支一扶”、“辽西北计划”、“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等基层就业政策信息第一时间传递给每名毕业生，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和思想教育，树立科学的就业观和成才观，激发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创业的热情，激励更多毕业生扎根辽宁，为辽宁经济和社会发展做贡献。

（六）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开展形式多样的征兵宣传动员活动，精准分类发动，充分发挥大学生党员、团员的先锋模范和表率作用，带头参军入伍。年年超额完成省里下达的征兵指标任务。

（七）搭建创业载体，完善创业政策。在校内创业设计大赛基础上，积极支持学生参加省级创业大赛，同时为有创业意向的学生提供全方位的培训指导。以省服务业职教集团的名义举办了辽宁现代服务类院校第二届创新创业大赛，积极搭建创业载体，集团成员内7所院校组队参加大赛，辽宁新闻、辽宁日报等主流媒体进行了全面报道。为统筹全院的创新创业工作，学院在这次机构改革中成立了创新创业学院，并出台了《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试行）》、《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科研项目吸纳优秀毕业生就业实施办法》等政策文件，激发了学生创新创业和教师指导创业项目的热情。在去年省教育厅组织的就业创业督查中，我院的工作得到了督察组的好评。

（八）加强年度绩效考核。学院制定了详细的考核指标体系，增设省内就业率等指标，并将绩效考核结果作为今年招生计划安排的重要依据。绩效考评制度较好地发挥了激励作用。

总之，2017年我们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就业创业工作目标。这一成就的取得是全院教职工特别是4个院系和招生就业部门共同努力的结果，在这里，我代表学院党委领导班子向大家表示感谢！

但同时，我们还必须清醒地认识到，我院就业创业工作也面临一些问题。

（一）由于专业特点的制约，部分专业如空乘、酒店、餐饮类等毕业生省内就业率偏低，提高省内就业率任务艰巨。

（二）服务行业存在毕业生流动性较大的特点，经自查，部分2017届毕业生已跳槽到新岗位，但大部分均在行业内流动。但如不及时更新数据信息，在抽查时容易出现就业信息虚假的问题

（三）服务类专业科研水平相对薄弱，项目较小，学生参与科研项目太少。

（四）创新创业工作刚刚起步，孵化基地运行机制及管理制度还有待完善，场地、资金都需要合理调配。

二、2018年学院就业创业工作的目标和任务

今年，学院应届毕业生1652人，较去年增加179人。（烹饪学院366人，旅游管理学院465人，商业管理学院610人，艺术设计学院211人）。就业创业工作如何继往开来，再创佳绩，需要全院上下勠力同心。

（一）2018年就业创业工作的总目标。

1.规范就业指导教育，拓宽就业信息收集渠道，力保学院2018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不低于90%，确保省内就业率不低于85%，年度就业率不低于95%。

2.完善创业孵化基地建设，深化创业教育课程改革。增强校园创业文化氛围，初步探索服务类学生的创业教育方法途径，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现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的切实融合。

（二）就业创业工作的主要任务

以提高就业指导水平、开拓省内就业市场、寻求多种就业推荐渠道、指导毕业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为工作重点，围绕提高就业率与就业质量的目标，将重点工作任务进行量化：

为毕业生提供的就业岗位数不低于1:5。原则上，各二级院为本部毕业生提供300%的就业岗位，招生就业处为全体毕业生提供不少于200%的就业岗位；共提供就业岗位数不少于8000个。大学生创业孵化项目全院不低于30个。

另外，要加大力度建设省内就业基地，提高就业质量与就业稳定率。

三、2018年学院就业创业工作的具体要求

（一）理清工作思路，明确目标责任。

贯彻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就业创业工作意见要求，执行学院就业创业工作管理办法条例。就业工作重心由“就业数量”向“就业质量”转移，探索“以服务学生为宗旨、以职教集团为依托、以订单培养为重点、以全员参与为抓手、以提升质量为目标”的就业工作思路，稳步提升毕业生的就业率与就业层次。

继续实施“一把手”工程，书记、院长为第一责任人，主管领导亲自主抓，招生就业处与双创学院统一协调，各二级院院长、书记、专业主任、专业教师及毕业班辅导员层层落实责任。就业创业工作要求全员参与、责任到人、强化考核，切实保证机构、经费、人员、场地“四到位”。

为保障目标责任明确清晰，一是将继续实施目标责任制，学院与各二级院签订就业责任书，明确责任目标。二是要充分发挥专业教研室的积极作用，明确专业主任为就业工作第一责任人，专业教师负责本专业毕业生的实习管理、就业推荐等工作。三是要加强对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总结考核，按照就业工作管理办法，将初次就业率、协议就业率、省内就业率、就业指导、就业工作规范等考核指标进行阶段性细化，科学促进就业工作目标的顺利实现。

（二）拓宽就业渠道，确保充分就业。

充分发挥二级学院在就业创业工作中的基础性作用，共同拓展渠道，助推学生充分就业，确保顺利完成就业工作目标。

1.加强招聘活动组织。一是进一步发挥校园招聘会在毕业生就业市场中的主渠道作用，招生就业处协调组织各二级学院召开全院大型招聘活动（30家企业以上）。二是结合专业特点、专业教师影响力等，拓展相关行业人才市场，各二级学院积极组织好行业专场招聘会，职教集团和校企联盟办公室举办不少于3场招聘活动。三是完善就业微信平台，充分发挥现代信息化手段核心作用，与辽宁省大学生就业局组织好辽宁省第二届现代服务类网络招聘会。

2.精准推送就业信息。一是利用校园网及学院毕业生管理系统将辽宁省大学生就业局、沈阳市就业人才服务局及社会相关招聘会信息第一时间传递给学生。二是准确掌握适合我院毕业生的就业信息，完善毕业生求职意愿信息数据库和用人单位岗位需求信息数据库，搭建精准对接服务平台。三是利用手机微信等移动终端，开展个性化定制服务，为毕业生送政策、送指导、送信息。

（三）强化就业指导，提升就业能力

学院招生就业处、双创学院及各二级学院要科学的构建全程化、分年级的就业指导内容和工作体系。

1.进一步完善就业创业指导课程体系。一是完善就业创业指导授课模式，职业生涯教育8学时，就业指导30学时，着手开设30学时创业指导课。二是积极引导广大专业教师关心学生的学业规划、职业发展与就业创业，要在专业课程教学中渗透就业与创业的理念与内容。三是鼓励教师加强就业创业指导理论的研究，举办院内就业创业指导授课大赛，不断完善与职业规划、就业指导、创新创业相关的课程体系。

2.开设就业指导专题讲座。借助“辽服职院基层就业创业”活动平台，开展校院两级的专题讲座。校级活动由招生就业处负责，整合各种资源，统一组织开展，如系统性就业指导、政策进校园、就业渠道开拓、知名企业人事经理校园宣讲、校园招聘活动等。院级活动由各二级学院发挥各自优势，集合力量，精心策划，积极申报并组织实施，如简历制作比赛、模拟面试活动、就业创业讲座、校友求职分享等。

3.开展就业创业个性咨询。一是为大三毕业生进行系统职业测评，帮助学生了解自身的职业倾向与价值取向，建立学生的个性档案，内容包括学生基本情况、心理素质测试、就业去向意愿、就业期望值变动、就业进展情况等。二是加强分类指导，要根据毕业生升学、出国、基层项目就业、机关事业单位就业、企业就业等就业意向进行差异化、针对性的指导；三是开设日常就业咨询电话及网络平台咨询，满足每一位毕业生的个性化需求。

（四）规范管理服务，确保安全稳定。

1.规范就业派遣服务。一是要持续强化对二级学院就业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帮助其正确解读政策文件和学院规定，全方位为学生就业创业咨询进行指导。二是各二级学院要密切配合学院上报派遣数据信息时间安排，严禁出现拖拉现象。三是严格执行学生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各二级学院配合学生处做到档案材料齐备、准确，档案转递安全、规范、及时。

2.加强就业数据信息审核。一是各二级学院要严格落实就业信息统计工作，做好就业信息准确性的自查工作。二是招生就业处要对二级学院上报的毕业生就业数据进行审核，坚决杜绝就业信息虚假现象出现。三是对毕业生进行诚信教育，加强正面引导，确保就业数据真实性。

（五）注重分类帮扶，加强观念引导。

1.完善贫困帮扶体系。一是进一步落实《辽宁现代服务职业技术学院困难毕业生就业援助实施办法》，指定专人具体负责，实施“一生一策”专项帮扶，千方百计帮助他们实现就业。二是各二级学院要对不同类型的困难学生要进行“一对一”帮扶，尤其对存在心理障碍的毕业生给予关心关注，充分倾听与尊重学生家长及本人意见，会同心理咨询教师等及时疏导。三是招生就业处要为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争取各级各类求职补贴等，多渠道帮助学生解决求职就业的“燃眉之急”。通过向来校招聘的用人单位重点推荐等措施，减轻困难学生的外出求职费用支出。

2.引导就业困难毕业生树立正确择业观。一是针对有业不就的学生，加强职业生涯规划教育，营造良好的就业创业氛围，鼓励先就业后择业。二是引导学生到基层就业，落实好基层就业项目工作，鼓励和支持学生到城乡基层、中小微企业就业。

（六）创建孵化基地，强化创业教育。

1.结合专业完善创业孵化基地。一是利用学院现有西餐厅、美容美发室、校内旅行社等实训场地，搭建在校生创业孵化平台，满足10%毕业生的孵化需求，指导教师师生比不低于1：20。二是建设600平校内创意、创客空间，为有意向学生提供创业专业实训场所，至少满足校内创业项目的日常孵化需求。三是启用制冷研究院场地，建立辽服大学生双创基地，这项工作由双创学院统筹负责。

2.完善创新创业教育相关制度。一是修订辽宁现代服务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试行）、大学生创业扶持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及创新创业教师考核管理及奖励暂行办法。二是整合现有职业发展与就业创业课程，将创业基础教育纳入人才培养体系中，将创业教育贯穿于整个课程体系。

同志们，就业创业工作是一项政策性强、涉及面广的工作。各部门要加强对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理论方面的学习与关注，充分认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重要性，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优化内部管理，为毕业生就业创业提供优质服务，努力营造一个良好的就业创业环境。各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紧密结合本院的实际和专业特色，制订科学可行的二级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方案，要把学生就业创业工作列入重要议程，安排专人具体负责，明确责任，确保计划顺利落实。招生就业处和双创学院要统筹安排、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积极协调，充分调动学院各有关部门及广大教职工的积极性，以确保学院就业创业工作各项任务的圆满完成。

辽宁现代服务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4月20日